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合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更好的发展公司海洋信息化战略，打造中国海工无人遥测遥感装备集成平台，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子公司北京海兰盈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兰盈华”）拟实施“复合动力快速无人艇海洋环境监测系统”项目（以下简称“无人艇项目”）的投资。为了加快项目建设，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资金成本，海兰信、海兰盈华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发展基金”）近日拟签署合作协议，国开发展基金以现金 2400 万元对海兰盈华进行增资，投资期限为 10 年，平均年化投资收益率最高不超过 1.2%，投资期限届满时由公司按照约定的回购计划回购股权。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合作暨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将合作事宜公告如下：

一、国开发展基金的基本情况

国开发展基金是国家开发银行下属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是非证券业务的投资、投资管理、咨询（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不得发放贷款；不得向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缺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北京海兰盈华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自主知识产权罗经系统、导航雷达以及海洋特种雷达的研究与开发工作。其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日期：2010 年 6 月 25 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1号8号楼C座1902；

注册资本：500万元；

目前股权结构：海兰信认缴出资额300万元，占比60%；李常伟认缴出资额200万元，占比40%；在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入股前，海兰信收购李常伟持有的40%股权，本公司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应用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通讯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未获得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

经营情况：截止2014年12月31日，海兰盈华经审计后的账面总资产1,987.23万元，负债总额为1,469.73万元，净资产为517.51万元，资产负债率为73.96%；2014年海兰盈华实现营业收入643.02万元，净利润94.41万元。

三、本次合作的主要内容

1、投资金额、期限及收益

国开发展基金以现金2400万元对海兰盈华进行增资，为“复合动力快速无人艇海洋环境监测系统”项目提供专项建设基金，投资期限10年，平均年化投资收益率最高不超过1.2%。本项目主要研制远程复合动力快速无人艇监测系统工程样机及多传感器模块化软硬件集成体系，完成各级别海试，进行小批量试制，完成产品化工作，形成批量生产能力。

国开发展基金每年通过现金分红、回购溢价等方式取得的投资收益应按照1.2%/年的投资收益率计算。国开发展基金每年的投资收益=国开发展基金实际投资（即国开发展基金本次增资2400万元+国开发展基金实际追加投资（如有）-国开发展基金已收回的投资本金）×投资收益率。在每个年度内国开发展基金应当获得的投资收益=该年度的投资收益+以前年度内应得未得的投资收益。

2、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1) 海兰盈华将未分配利润和资本公积中的230万元转增至股本，注册资本变为730万元。海兰信和国开发展基金同时对海兰盈华增资，其中海兰信出资1150万元，认缴出资额230万元，其他920万元进入资本公积；国开发展基金认缴海兰盈华出

资额 480 万元，其他 1920 万元进入资本公积。增资全部完成后，国开发展基金取得海兰盈华 33.33% 的股权。

2) 本次增资完成后海兰盈华股权结构：

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增资后认缴出资额	增资后认缴出资额占比(%)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60	66.67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480	33.33
合计	1440	100

3、投后管理

本次增资完成后国开发展基金不向海兰盈华公司委派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东会是海兰盈华的最高权力机构。

4、退出方式：海兰盈华的控股股东海兰信对本次 2400 万元专项建设基金分五期回购，自第 6 年起每年回购 480 万元。若因任何原因，导致海兰信未能于适用的回购交割日之前支付上述款项，则海兰信除应当向国开发展基金按照本条约定支付转让对价之外，自迟延之日起还应当就该笔转让对价按照每日 0.5% 的费率支付资金占用成本，直至海兰信足额支付转让对价之日。

5、保障措施：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海兰信对本次 2400 万元专项建设基金的回购以及国开发展基金每年的投资收益提供第三方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交易的协议将在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尽快签署。

四、对公司的影响

董事会经调研认为，上述投资项目有利于上市公司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资金成本，促进“复合动力快速无人艇海洋环境监测系统”项目建设的顺利推进。项目建成后，将更好的服务于公司海洋信息化战略，为打造中国海上无人遥测遥感装备集成平台奠定基础。

五、报备文件

- 1、《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
- 2、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